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2日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评标办法.....	56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59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就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二、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代理编号：YLGLG20191002-A

三、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介绍：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项目基本概况
一、拆旧部分				用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使用。
1	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	1	项	
二、新做台柜部分				
（一）309 室新做台柜部分				
2	中央台	3	张	
3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	6	套	
4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	9	套	
5	排风试剂架	3	套	
6	边台	1	张	
7	边台	1	张	
8	讲台	1	张	
9	通风柜	1	套	
10	试剂柜	1	套	
（二）310 室新做台柜部分				
11	中央台	3	张	
12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	6	套	
13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	9	套	
14	排风试剂架	3	套	
15	边台	1	张	
16	边台	1	张	
17	讲台	1	张	
18	通风柜	1	套	
19	试剂柜	1	套	
（三）其他设备				
20	86 型插座	50	个	
21	铝合金线盒	24	个	
三、新做排风系统部分				
22	离心风机	2	台	
23	电线	800	米	
24	电线	400	米	

25	排风系统	1	项
26	水电改造	1	项
四、其他项目			
27	楼板钻孔	1	项
28	脚手架	1	项
29	垃圾清理	1	项
30	高空作业	1	项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伍拾肆万玖仟陆佰玖拾陆元整（¥549696.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5.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供应商网上报名要求：

潜在供应商可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www.glggzy.org.cn）以登录或注册方式完成网上报名。本项目不接受现场报名及邮购。

报名时间：2019年6月12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9年6月19日下午5：30分止

八、招标文件售价及获取：

1. 发售时间：2019年6月12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2019年6月19日下午5：30分止
2. 售价：招标文件工本费每本¥250.00，售后不退。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1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需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lggzy.org.cn）完成网上报名后，于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并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同时于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www.glggzy.org.cn）打印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

九、公告期限：2019年6月12日至2019年6月19日。

十、投标保证金金额（须足额交纳）：**伍仟肆佰元整（¥5400.00）**。

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glggzy.org.cn）自行查看。

十一、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地点：投标人必须于2019年7月3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

拒收。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在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十三、电子招标文件查询及下载网址：zfcg.guilin.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www.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四、信息公告发布媒体：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uilin.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www.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xyunlong.cn（云之龙集团网）。

十五、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 采购人名称：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飞虎路 9 号
项目联系人：梁霄波 联系电话：0773-3975072
2.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 2 号耀辉·美好家园 2 幢 12 层
项目联系人：蒋艳梅 黄钊钊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16067

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1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2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6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须足额交纳）： 伍仟肆佰元整（¥5400.00） 。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www.glggzy.org.cn ）自行查看。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7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须完整提交。
8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9	18.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0	18.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1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 标记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2	20.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人必须于：2019年7月3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 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 ，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3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4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15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6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17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

			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3.2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18	34.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交。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账户名称：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西桂林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20205101040000787）。
19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35.3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21	36.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6.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支付）。
22	38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3	39	监督管理机构	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3-2816067
24	40	现场考察	<p>本项目涉及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及相关设备安装，且拆装改造及设备安装要求必须符合采购人现场使用要求，因无法就该情况作出完整的文字描述，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p> <p>（1）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9 年 6 月 21 日下午 2 时 30 分至 3 时 00 分（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现场考察集合地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校区 2 号楼 1 楼大厅（桂林市临桂区飞虎路 9 号），联系人：郭老师，电话：0773-3975072。</p> <p>（3）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提供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与时不需要提供委托书，但须提供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前往并签到（现场考察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p>

			留存一份)。 (4) 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 视为对现场情况已完全的了解, 中标后必须按采购人的现场使用要求完成项目实施。
25	▲41	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	<p>41.1 投标人必须按照“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递交所投本项目货物以下原材料样品:</p> <p>(1) 第 2、11 项号货物“中央台”所涉及采用的柜体板 ($\geq 100 \times 100\text{mm}$) 1 块、门面板及抽屉面板 ($\geq 100 \times 100\text{mm}$) 1 块;</p> <p>(2) 第 10、19 项号货物“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厚度 $\geq 1.5\text{mm}$ 铝合金型材 1 根;</p> <p>(3) 第 2、10、11、19 项号货物“中央台、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尼龙铰链、滑轨各 1 个;</p> <p>注: 如投标人所投本项目各项号产品所采用的上述原材料为同一种原材料的, 则相应小样仅需提供一份即可。</p> <p>41.2 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规定:</p> <p>(1) 递交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 (逾期递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2) 递交地点: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号开标室 (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p> <p>(3) 递交方式: 投标人按照递交规定时间亲自将型材及配件小样送达递交地点, 并办理相关接收登记手续, 以邮寄方式 (包括平邮、快递、货运物流) 递交的将被拒绝接收, 其后果自负。</p> <p>(4) 清退时间: 接通知后 6 小时内 (逾期领取所造成的丢失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为防冒领, 领取人应出示原递交人身份证原件或原递交单位的授权书原件)。</p> <p>注: ①型材及配件小样的外包装及标识不应出现暴露投标人身份的信息, 如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商标等。递交前请自觉对类似信息作密封隐藏处理。否则, 有可能被拒绝接受。</p> <p>②未递交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或未完整递交的或递交的型材及配件小样所表明的质量状况与投标承诺不符的, 均按投标无效处理。</p> <p>③本采购项目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一律不予退还, 评审结束后现场进行封存, 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将作为验收时的重要依据。</p>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标注“▲”号项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即最低采购需求标准。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5. 投标人资格

5.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5.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联合体投标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 特别说明

9.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以抽签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9.2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3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投标人在提出与项目相关的质疑前应当做好全面且详细的工作，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再次质疑（“质疑函”格式见附表1）。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书”格式见附表2）。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蒋艳梅 黄钊钊，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北路2号耀辉·美好家园2幢12层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采购需求；
- （4）评标办法；
- （5）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投标文件（格式）。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13.1.2 商务、技术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2) 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该方案可从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编制，包含但不限于：(1) 施工组织方案及技术措施、安全质量保障措施、项目实施人员配备等。(2) 相关设计图及布局图：A. 设计图：包含①本项目中涉及的“中央台”与“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排风试剂架”配套安装的设计图；②本项目中涉及“边台、讲台”的设计图（以上设计图需包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B. 布局图：包含①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后的各实验台桌布局图；②309、310 室设备布局图。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有效证明文件;

(6)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如有, 请提供);

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 本地售后服务保障; 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 零配件供应方案; 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7) 现场考察表(如有, 请提供);

(8)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9)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0) 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 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 请提供);

(11) 投标人的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 请提供);

(12)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3)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 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 请提供);

(14)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请提供);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 请提供);

(16)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 属于“必须提供”及“▲”项的文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 自然人除外), 并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必须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 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必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必须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 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延长投标有效期公告。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无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金额(须足额交纳): **伍仟肆佰元整(¥5400.00)**。

17.2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7.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投标人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银行账户通过网银转账方式缴纳, 投标保证金缴纳银行账户信息请登录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www.glggzy.org.cn) 自行查看。

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足额交纳或以其它方式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均视为无效, 其投标文件一律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必须按上述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 妥善安排投标保证金交纳工作, 确保按时到账。

17.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无息)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转账方式退还。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一式两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后,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7.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 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7) **其他严重扰乱招标程序的;**
- (8)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8.1 正本壹份, 副本肆份, 须完整提交。

18.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必须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 装订牢固, 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8.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8.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 自然人除外)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写全称, 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 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18.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 若有修改错漏处, 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8.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 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 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 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8.7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 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8.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

投标人于2019年7月3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止，**携带购买招标文件支付成功的回执码和投标保证金网银转账电子账单（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20.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3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必须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四、开标

21. 开标时间及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10时30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西辅楼4楼北区）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

(2)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确认签字；

(3)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4)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其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7)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五、资格性审查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注：以上审查过程中，如出现查询企业网页主页面无法显示股东及出资信息的或仅以主页面信息内容无法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当时审查程序可继续进行，待评审结束后将对以上投标人作进一步核实确认，如确认投标人之间存在有上述关联供应商情形的，关联供应商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六、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并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

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最终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26.8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10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1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2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

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本须知第 17 条款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7) 投标人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8) 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的。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 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应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3.3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提交。中标人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账户名称：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广西桂林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20205101040000787）。

34.2 如果中标人没能按上述第34.1款规定执行，采购人将上报桂林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中标资格并将其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上缴同级财政国库，并有权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人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34.3 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后，凭《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和履约保证金转款凭证向采购人申请办理退还手续，采购人不得额外要求中标人提交其他证明材料，并应当自收到退还资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其履约保证金（无息）。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4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所投相应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政府采购合同原件后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八、其他事项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36.2 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不足人民币 5000 元的，按 5000 元支付）。

36.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

38.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9.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2816067

40. 现场考察：

本项目涉及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及相关设备安装，且拆装改造及设备安装要求必须符合采购人现场使用要求，因无法就该情况作出完整的文字描述，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

(1) 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9 年 6 月 21 日下午 2 时 30 分至 3 时 00 分（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现场考察集合地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校区 2 号楼 1 楼大厅（桂林市临桂区飞虎路 9 号），联系人：郭老师，电话：0773-3975072。

(3) 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提供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与时不需要提供委托书，但须提供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前往并签到（现场考察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

(4) 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视为对现场情况已完全的了解，中标后必须按采购人的现场使用要求完成项目实施。

▲41. 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

41.1 投标人必须按照“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递交所投本项目货物以下原材料样品:

(1) 第 2、11 项号货物“中央台”所涉及采用的柜体板 ($\geq 100 \times 100 \text{mm}$) 1 块、门面板及抽屉面板 ($\geq 100 \times 100 \text{mm}$) 1 块;

(2) 第 10、19 项号货物“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厚度 $\geq 1.5 \text{mm}$ 铝合金型材 1 根;

(3) 第 2、10、11、19 项号货物“中央台、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尼龙铰链、滑轨各 1 个;

注: 如投标人所投本项目各项号产品所采用的上述原材料为同一种原材料的, 则相应小样仅需提供一份即可。

41.2 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规定:

(1) 递交时间: 2019 年 7 月 3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30 分 (逾期递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 递交地点: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号开标室 (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

(3) 递交方式: 投标人按照递交规定时间亲自将型材及配件小样送达递交地点, 并办理相关接收登记手续, 以邮寄方式 (包括平邮、快递、货运物流) 递交的将被拒绝接收, 其后果自负。

(4) 清退时间: 接通知后 6 小时内 (逾期领取所造成的丢失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为防冒领, 领取人应出示原递交人身份证原件或原递交单位的授权书原件)。

注: ①型材及配件小样的外包装及标识不应出现暴露投标人身份的信息, 如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商标等。递交前请自觉对类似信息作密封隐藏处理。否则, 有可能被拒绝接受。

②未递交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或未完整递交的或递交的型材及配件小样所表明的质量状况与投标承诺不符的, 均按投标无效处理。

③本采购项目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一律不予退还, 评审结束后现场进行封存, 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将作为验收时的重要依据。

附表 1: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谈判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表 2:

投诉书 (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本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

二、本项目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均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5.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一、采购需求					
项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数量	单位	参考单价 (元)
一、拆旧部分					
1	旧实验室 台桌拆装 改造	对以下实验台及带水边台等进行拆装： （1）规格为 3600*900*850mm 的实验台 16 张， （2）规格为 1200*600*850mm 的带水边台 1 张， （3）搬运气瓶柜 4 台以及通风系统拆除（含风井内主管、风机、消音器等），不包含室内管线和万向罩。 以上旧实验室台桌均为 2017 年购买安装，现安装于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五栋三楼两间实验室内，须拆装至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三栋三楼的一间实验室中。中标供应商在拆装过程中发生的实验室台桌损坏，由中标人负责恢复或赔偿。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了解。	1	项	40200.00
二、新做台柜部分					
（一）309 室新做台柜部分					
2	中央台	▲一、规格（mm）：5700*1500*850（±10mm）。 二、中央台结构要求：带抽屉满箱体铝木结构。 三、材质等相关要求： （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	3	张	18810.00

	<p>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 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 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geq 4\text{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geq 4\text{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 台面：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10^9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p>			
--	--	--	--	--

		<p>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3. 抗菌性能</p> <p>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p> <p>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3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	<p>一、PP 水盆规格 (mm)：480*380*300 (±10mm)；</p> <p>二、要求为三联水龙头，规格：三口水龙头（铜质磁芯一体成型，要求适用于实验室使用）。</p> <p>三、材质：</p> <p>1. PP 水盆材质：</p>	6	套	900.00

		<p>(1) 采用优质 PP 材质，模具成型，表面环氧树脂喷涂，抑菌、易清洁、耐腐蚀，台下托底式安装，能利于台面残余水自然回流；采用实验室专用水嘴（鹅颈不锈钢瓷质阀芯水龙头）。</p> <p>(2) 水盆作为实验室重要的配件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盆边沿平整，契合台面。水盆自带溢水功能，可防止在实验过程中无人看管时水漫过台面的情况。水盆材质为防腐蚀材质。主要搭配 PP 存水器，防止虹吸现象。</p> <p>(3) 水盆材质：采用高密度 PP 新料注塑成型，耐腐蚀、耐酸碱和有机物，如王水等；稳定性强，并具弹性、韧性，不易老化耐划。</p> <p>(4) 水盆和溢水管厚度：根据强度要求设计厚度为 5mm-8mm. 溢水管：溢水管与水盆一体注塑成型，防止废水溢出水盆及台面，保障实验室的安全性。</p> <p>(5) 附件：高密度 PP 去水；含阻水盖、PP 提笼。</p> <p>(6) PP 防臭器：接口 $\phi 50\text{mm}$，瓶胆加大，胆径 $\phi 75\text{mm}$，可以有效防止异物堵塞。</p> <p>2. 三联水龙头材质：</p> <p>(1) 水龙头需符合 GB 25501-2010（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 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符合 EN13792：2002 认证标准。</p> <p>(2) 主体材料：直管：采用 $\phi 26 * \geq 1.2\text{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臂管：采用 $\phi 22 * \geq 1.2\text{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 $\phi 19 * \geq 1.0\text{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可 360° 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10 bar，符合 GB18145-2014 标准，开关旋钮：高密度 PP，采用人体工学设计。</p> <p>3. 本项号产品要求与本项目第 2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安装 2 套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 <p>▲4.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水龙头”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p>			
4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	<p>一、PP 小水槽规格(mm)：260*140*220（$\pm 10\text{mm}$）；</p> <p>二、单联水龙头规格：单口水龙头（铜质磁芯一体成型，要求适用于实验室使用）</p> <p>三、材质：</p> <p>1. PP 小水槽材质：</p> <p>(1) 实验 PP 室水槽，作为实验室重要的配件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槽边沿平整，契合台面。水槽需自带溢水功能，可防止在实验过程中无人看管时水漫过台面的情况。水槽材质为防腐蚀材质。主要搭配 PP 存水器，防止虹吸现象。采用高密度 PP 新料注塑成型，耐腐蚀、耐酸碱和有机物，如王水等；要求稳定性强，并具弹性、韧性，不易老化</p>	9	套	680.00

		<p>耐划。</p> <p>(2) 厚度：根据强度要求设计厚度为 5mm-8mm. 溢水管：溢水管与水盆一体注塑成型，防止废水溢出水盆及台面。</p> <p>(3) 附件：高密度 PP 去水；含阻水盖、PP 提笼。</p> <p>(4) 耐化学性：经试剂 10%醋酸。10%NaOH, 15%次氯酸钠，饱和 NaCl 溶液，70%乙醇分别试验，经试验后表面应无永久腐蚀或变形。</p> <p>(5) PP 防臭器：接口 ϕ50mm，瓶胆加大，胆径 ϕ75mm，可以有效防止异物堵塞。</p> <p>2. 单联水龙头材质：</p> <p>(1) 水龙头需符合 GB 25501-2010（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 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符合 EN13792：2002 认证标准。</p> <p>(2) 主体材料：直管：采用 ϕ26*\geq1.2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臂管：采用 ϕ22*\geq1.2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 ϕ19*\geq1.0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可 360° 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geq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10 bar，符合 GB18145-2014 标准，开关旋钮：高密度 PP, 采用人体工学设计。</p> <p>3. 本项号产品要求与本项目第 2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安装 3 套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p> <p>▲4.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水龙头”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p>			
5	排风试剂架	<p>1. 规格（mm）：4200*500*500（\pm10mm）。</p> <p>2. 框架：全木结构，带有排风道和插座，排风试剂架用排风机采用耐酸碱腐蚀的玻璃钢材质斜流风机。</p> <p>3. 试剂架要求与本项目第 2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配套安装 1 套桌面排风试剂架，箱体下穿楼板排风。</p>	3	套	5460.00
6	边台	<p>一、规格（mm）：8000*750*850（\pm10mm）。</p> <p>二、边台结构要求：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geq1.5mm, 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15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框架组合插接件：40*60*\geq4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1	张	13200.00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 厚$\geq 15\text{mm}$; 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 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 不起绉、不脱落, 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 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 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 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 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 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 采用高强尼龙铰链, 耐酸碱、抗腐蚀; 可承重$\geq 75\text{Kg}$, 耐磨损、永不生锈, 可开起≥ 5 万次无损坏; 无噪音, 不回弹, 不断。</p> <p>(六) 滑轨: 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 厚度$\geq 1.2\text{mm}$, 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 能防酸碱, 耐腐蚀, 抽送轻滑无噪音; 强度高, 能正常使用≥ 5 万次, 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 PVC 暗拉手, 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 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geq 4\text{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 抗酸碱, 耐腐蚀, 防滑减震, 高低可调, 可调高度 30mm-50mm, 带防尘套。</p> <p>▲(八) 台面: 采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 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 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 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 进行检测, 对 65%硝酸; 98%硫酸; 37%盐酸; 99%乙酸; 85%磷酸; 37%甲醛; 40%氢氧化钠; 硫化钠饱和液; 苯酚; 四氯化碳; 40%氢氟酸; 25%氨水; 硝酸银; 高锰酸钾; 氯化镁; 硫酸铜; 3%双氧水; 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 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 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 进行检验, 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10^9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 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 耐香烟灼烧性 1 级, 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 107, 弯曲强度 129, 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 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 符合 GB/T 7911-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尺寸变化横向\leq</p>			
--	---	--	--	--

		<p>0.20%, 纵向\leq0.19%。</p>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 按照 GBT24128-2009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 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 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试验方法进行检测: 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 0 级, 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 2013+A1: 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 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 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 检测结论为: 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 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 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 检测结论为: 合格。</p> <p>(九) 线盒: 铝合金, 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 (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 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 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 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检测报告包含: 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7	边台	<p>一、规格 (mm): 5300*750*850 (\pm10mm) 。</p> <p>二、边台结构要求: 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 框架: 铝合金框架, 40*60*\geq1.5mm, 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 高温固化, 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 终身不生锈, 抗酸碱, 耐腐蚀, 承重力强。</p> <p>(二) 柜体: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 厚\geq15mm, 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 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 框架组合插接件: 40*60*\geq4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p>	1	张	8745.00

	<p>密度板,厚$\geq 15\text{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PVC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4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拉手:PVC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地脚:采用50mm长不锈钢栓与40*60*$\geq 4\text{mm}$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台面:采用$\geq 13\text{mm}$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1至7项要求:</p> <p>1.理化性能</p> <p>(1)台面按国家标准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2中室温24H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40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5级。</p> <p>(2)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3.92×10^9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940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1级、耐沸水性能1级,耐香烟灼烧性1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Mpa):107,弯曲强度129,弯曲弹性模量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mm),测试结果5.6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leq 0.20\%$,纵向$\leq 0.19\%$。</p>			
--	--	--	--	--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 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 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8	<p>讲台</p> <p>一、规格（mm）：1500*750*1000（±10mm）。</p> <p>二、讲台结构要求：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15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4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15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p>	1	张	2900.00

	<p>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 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geq 4\text{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 台面:采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X10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 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leq 0.20\%$,纵向$\leq 0.19\%$。</p> <p>3. 抗菌性能</p>			
--	--	--	--	--

		<p>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9	通风柜	<p>一、规格（mm）：1500*750*2350（±10mm）。</p> <p>二、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上箱体：整体采用 PP 材质，耐酸碱、防腐蚀、阻燃、永不生锈；通风采用四风道排风，使有害气体能彻底排除干净；示窗口玻璃门采用≥6mm 厚的特殊钢化玻璃，采用铝合金镶嵌式拉手，并采用平衡设计，可停留于任一工作位置，要求具备良好的安全保障。</p> <p>▲（二）台面板（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8 项要求）：</p> <p>1. 采用≥13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p> <p>2. 理化性能</p> <p>（1）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p>	1	套	9800.00

	<p>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3.物理性能:</p> <p>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10^9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leq 0.20\%$,纵向$\leq 0.19\%$。</p> <p>4.抗菌性能</p> <p>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5.防霉性能要求</p> <p>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6.台面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7.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text{mg}/\text{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8.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验,检测结果均为 $2.0\text{mg}/\text{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三)水槽、单联水嘴:采用优质 PP 水槽、单联水嘴及去水</p>			
--	--	--	--	--

		<p>器。</p> <p>(四) 配电装置：包括由电源控制、风机控制、仪器用电控制等组成的综合性制系统，并配装 30W 防爆日光灯。</p> <p>▲三、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提供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10	试剂柜	<p>1. 规格 (mm)：900*450*1800 (±10mm)。</p> <p>2. 框架：为铝合金框架，采用 27*27mm，厚≥1.5mm；铝合金型材，表面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防腐性好、紧密坚固。</p> <p>3. 柜体：柜体为浅灰色，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度≥15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4. 柜门：</p> <p>(1) 木平开门：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度≥15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配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p> <p>(2) 玻璃木框平开门：≥4m 厚玻璃国标(白色透明)；镶木门框，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度≥15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所有板材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配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p> <p>5.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1.2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6.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75Kg；耐磨损、永不生锈；开起≥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折断。</p> <p>7.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4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8. 螺丝：采用优质不锈钢螺丝，要求牢固耐用。</p> <p>▲9. 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标准。</p>	1	套	3600.00

(二) 310 室新做台柜部分					
11	中央台	<p>▲一、规格 (mm)：5700*1500*850 (±10mm)。</p> <p>二、中央台结构要求：带抽屉满箱体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 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要求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 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15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 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4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15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75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1.2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柱与 40*60*≥4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 台面：采用≥13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 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 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0.021mg/m³。</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 (如与现行执</p>	3	张	18810.00

	<p>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X10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	--	--	--	--

12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	<p>一、PP 水盆规格(mm)：480*380*300（±10mm）。</p> <p>二、要求为三联水龙头规格：三口水龙头（铜质磁芯一体成型，要求适用于实验室使用）。</p> <p>三、材质：</p> <p>1. PP 水盆材质：</p> <p>（1）采用优质 PP 材质，模具成型，表面环氧树脂喷涂，抑菌、易清洁、耐腐蚀，台下托底式安装，能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采用实验室专用水嘴（鹅颈不锈钢瓷质阀芯水龙头）。</p> <p>（2）水盆作为实验室重要的配件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盆边沿平整，契合台面。水盆自带溢水功能，可防止在实验过程中无人看管时水漫过台面的情况。水盆材质为防腐蚀材质。主要搭配 PP 存水器，防止虹吸现象。</p> <p>（3）水盆材质：采用高密度 PP 新料注塑成型，耐腐蚀、耐酸碱和有机物，如王水等；稳定性强，并具弹性、韧性，不易老化耐划。</p> <p>（4）水盆和溢水管厚度：根据强度要求设计厚度为 5mm-8mm。溢水管：溢水管与水盆一体注塑成型，防止废水溢出水盆及台面。</p> <p>（5）附件：高密度 PP 去水；含阻水盖、PP 提笼。</p> <p>（6）PP 防臭器：接口 ϕ50mm，瓶胆加大，胆径 ϕ75mm，可以有效防止异物堵塞。</p> <p>2. 三联水龙头材质：</p> <p>（1）水龙头需符合 GB 25501-2010（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 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符合 EN13792：2002 认证标准。</p> <p>（2）主体材料：直管：采用 ϕ26*1.2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臂管：采用 ϕ22*1.2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 ϕ19 *1.0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可 360° 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geq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10 bar，符合 GB18145-2014 标准，开关旋钮：高密度 PP，采用人体工学设计。</p> <p>3. 本项号产品要求与本项目第 11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安装 2 套 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 <p>▲4.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水龙头”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p>	6	套	900.00
13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	<p>一、PP 小水槽规格(mm)：260*140*220（±10mm）；</p> <p>二、单联水龙头规格：单口水龙头（铜质磁芯一体成型，要求适用于实验室使用）</p> <p>三、材质：</p> <p>1. PP 小水槽材质：</p>	9	套	680.00

		<p>(1) 实验 PP 室水槽，作为实验室重要的配件与水龙头搭配，用于实验室器具的盥洗。水槽边沿平整，契合台面。水槽需自带溢水功能，可防止在实验过程中无人看管时水漫过台面的情况。水槽材质为防腐蚀材质。主要搭配 PP 存水器，防止虹吸现象。</p> <p>采用高密度 PP 新料注塑成型，耐腐蚀、耐酸碱和有机物，如王水等；要求稳定性强，并具弹性、韧性，不易老化耐划。</p> <p>(2) 厚度：根据强度要求设计厚度为 5mm-8mm，溢水管：新款溢水管与水盆一体注塑成型，防止废水溢出水盆及台面。</p> <p>(3) 附件：高密度 PP 去水；含阻水盖、PP 提笼。</p> <p>(4) 耐化学性：经试剂 10%醋酸。10%NaOH, 15%次氯酸钠，饱和 NaCl 溶液，70%乙醇分别试验，经试验后表面应无永久腐蚀或变形。</p> <p>(5) PP 防臭器：接口 ϕ50mm，瓶胆加大，胆径 ϕ75mm，可以有效防止异物堵塞。</p> <p>2. 单联水龙头材质：</p> <p>(1) 水龙头需符合 GB 25501-2010（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 ASME A112.18.1-2012/CSA B125.1-12 认证标准。符合 EN13792：2002 认证标准。</p> <p>(2) 主体材料：直管：采用 ϕ26*1.2 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臂管：采用 ϕ22*1.2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 ϕ19 *1.0mm 管径的 H63 铜管制造，可 360° 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90° 旋转，使用寿命开关 \geq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10 bar，符合 GB18145-2014 标准，开关旋钮：高密度 PP，采用人体工学设计。</p> <p>3. 本项号产品要求与本项目第 11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安装 3 套 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p> <p>▲4.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水龙头”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p>			
14	排风试剂架	<p>1. 规格（mm）：4200*500*500（\pm10mm）。</p> <p>2. 框架：全木结构，带有排风道和插座，排风试剂架用排风机采用耐酸碱腐蚀的玻璃钢材质斜流风机。</p> <p>3. 试剂架要求与本项目第 11 项号产品“中央台”配套安装使用，每张中央台配套安装 1 套桌面排风试剂架，箱体下穿楼板排风。</p>	3	套	5460.00
15	边台	<p>一、规格（mm）：7000*750*850（\pm10mm）。</p> <p>二、边台结构要求：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geq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p>	1	张	11550.00

	<p>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要求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 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 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geq 4\text{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geq 4\text{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 台面：采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10^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p>			
--	---	--	--	--

		<p>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16	边台	<p>一、规格 (mm)：5300*750*850 (±10mm)。</p> <p>二、边台结构要求：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终身不生</p>	1	张	8745.00

	<p>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p>(二)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geq 4\text{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p> <p>(六)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拉手: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4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台面:采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 (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X10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	---	--	--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17	<p>讲台</p> <p>一、规格 (mm)：1500*750*1000 (±10mm)。</p> <p>二、讲台结构要求：铝木结构。</p> <p>三、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框架：铝合金框架，40*60*≥1.5mm，表面环氧树脂高压静电粉末喷涂，高温固化，采用高强尼龙组件连接,终身不生锈,抗酸碱，耐腐蚀，承重力强。</p>	1	张	2900.00

	<p>(二) 柜体：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所有柜体板均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三) 框架组合插按件：40*60*$\geq 4\text{mm}$ 尼龙或 ABS 塑料件。</p> <p>(四) 门面板及抽屉面板：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厚$\geq 15\text{mm}$；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绉、不脱落，所有抽屉、门面板均采用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暗拉手及“山”字型嵌入式中心夹条二边各有 4 条倒刺钩，嵌入时注入优质白乳胶，使其紧密牢固结合且终身不会松动脱落，暗拉手二端配上模具成型特制尼龙堵头，用胶水粘贴装配。</p> <p>(五) 铰链：采用高强尼龙铰链，耐酸碱、抗腐蚀；可承重$\geq 75\text{Kg}$，耐磨损、永不生锈，可开起≥ 5 万次无损坏；无噪音，不回弹，不断折。</p> <p>(六) 滑轨：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厚度$\geq 1.2\text{mm}$，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能防酸碱，耐腐蚀，抽送轻滑无噪音；强度高，能正常使用≥ 5 万次，长期负重不变形。</p> <p>(七) 拉手：PVC 暗拉手，不凸出于门、屉面外。</p> <p>(八) 地脚：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geq 4\text{mm}$ 尼龙组合一体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 30mm-50mm，带防尘套。</p> <p>▲(九) 台面：采用$\geq 13\text{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具体包含以下第 1 至 7 项要求：</p> <p>1. 理化性能</p> <p>(1) 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 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 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leq 0.021\text{mg}/\text{m}^3$。</p> <p>2. 物理性能：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X10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p>			
--	---	--	--	--

		<p>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3. 抗菌性能 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4. 防霉性能要求 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5.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6.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7. 甲醛的特殊转移,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检测结论为：合格。</p> <p>（十）线盒：铝合金，一个线盒含有两个插座。采用 220V10A 多功能插座（实验室万能五孔或六孔插座），能适用各种国产或进口仪器插头，要求安全耐用。</p> <p>四、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采用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材料。</p> <p>▲五、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18	通风柜	<p>一、规格（mm）1500*750*2350（mm）（±10mm）。</p> <p>二、材质等相关要求</p> <p>▲（一）上箱体：整体采用 PP 材质，耐酸碱、防腐蚀、阻燃、永不生锈；通风采用四风道排风，使有害气体能彻底排除干净；示窗口玻璃门采用≥6mm 厚的特殊钢化玻璃，采用铝合金镶嵌式拉手，并采用平衡设计，可停留于任一工作位置，要求具备良好的安全保障。</p>	1	套	9800.00

	<p>▲（二）台面板（具体包含以下第1至8项要求）：</p> <p>1. 采用≥13mm 防酸碱、耐腐蚀的实芯理化板，表面具备合理的耐酸碱性能、抗菌性能；要求耐冲击、韧性强、耐污染、易清洁、铅含量低；操作面前缘上边经圆滑处理。</p> <p>2. 理化性能</p> <p>（1）台面按国家标准 GB/T 17657-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4.41 表面耐污染性能测定—方法2 中室温 24H 测试条件）进行检测，对 65%硝酸；98%硫酸；37%盐酸；99%乙酸；85%磷酸；37%甲醛；40%氢氧化钠；硫化钠饱和液；苯酚；四氯化碳；40%氢氟酸；25%氨水；硝酸银；高锰酸钾；氯化镁；硫酸铜；3%双氧水；丙酮等 40 种强酸强碱化学试剂分级检验结果为 5 级。</p> <p>（2）台面检测结果要求达到国家标准《GB18580-2017》（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E1 级的技术指标要求，甲醛释放量检测结果值≤0.021mg/m³。</p> <p>3. 物理性能</p> <p>（1）台面板按国家标准 GB/T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进行检验，要求符合以下①至⑤项要求：</p> <p>①防静电性能 3.92X10⁹ 的 9 次方。表面耐磨性能不低于 940 转。</p> <p>②抗干热，台面表面抗干热 1 级、耐沸水性能 1 级，耐香烟灼烧性 1 级，无明显变化。</p> <p>③拉伸强度测试结果 (Mpa)：107，弯曲强度 129，弯曲弹性模量 12.2。</p> <p>④抗冲击性能、凹痕直径 (mm)，测试结果 5.6 表面无裂痕。</p> <p>⑤高温条件下的尺寸稳定性，符合 GB/T 7911-2013（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尺寸变化横向≤0.20%，纵向≤0.19%。</p> <p>4. 抗菌性能</p> <p>按照 ISO22196:2011 塑料与其他无孔表面抗菌活性的测定。具备抗微生物等抗菌性能要求且长期有效，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塑料防霉性能试验方法。大肠杆菌 ATCC 8739、金黄色葡萄球菌 ATCC 6538P、肺炎克雷伯氏菌 ATCC 4352、白色念珠菌 ATCC 10231、抗菌活性值>3.4，抗菌率>99.9%以上。</p> <p>5. 防霉性能要求</p> <p>按照 GB/T24128-2009（如与现行执行标准冲突的，以现行执行标准为准）试验方法进行检测：黑曲霉 AS3.315、绳状青霉 AS3.3875、球毛壳 AS3.3601、绿粘帚霉 AS3.3987、出芽短梗霉 AS3.387、培养后观察长霉等级：0 级，长霉程度不生长。</p> <p>6. 台面板溶出总铬含量及可溶性有机锡均符合 EN71-3：2013+A1：2014 要求。</p> <p>7. 三聚氰胺的特殊转移，按照 EN</p>			
--	--	--	--	--

		<p>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7: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 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 检测结论为: 合格。</p> <p>8. 甲醛的特殊转移, 按照 EN 13130-1:2004 & DD CEN/TS 13130-23:2005 测试方法进行检测, 检测结果均为 2.0mg/kg, 检测结论为: 合格。</p> <p>(四) 水槽、单联水嘴: 采用优质 PP 水槽、单联水嘴及去水器。</p> <p>(五) 配电装置: 包括由电源控制、风机控制、仪器用电控制等组成的综合性制系统, 并配装 30W 防爆日光灯。</p> <p>▲三、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以下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 提供所投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材料“实芯理化板”2017 年以来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报告包含: 检测报告包含: 物理性能、抗菌性能、防霉性能、三聚氰胺和甲醛的特殊转移测试检验内容。</p> <p>▲2. 提供实芯理化板的重金属测试报告复印件。</p>			
19	试剂柜	<p>1. 规格 (mm): 900*450*1800 (±10mm)。</p> <p>2. 框架: 为铝合金框架, 采用 27*27mm, 厚≥1.5mm; 铝合金型材, 表面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防腐性好、紧密坚固。</p> <p>3. 柜体: 柜体为浅灰色,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 厚度≥15mm, 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 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 不起绉, 不脱落, 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p> <p>4. 柜门:</p> <p>(1) 木平开门: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 厚度≥15mm, 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 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 不起绉, 不脱落, 全部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热熔胶具有防腐、防火、防蛀等性能; 配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p> <p>(2) 玻璃木框平开门: ≥4m 厚玻璃国标(白色透明); 镶木门框, 木质基材采用优质环保型 E1 级中密度板, 厚度≥15mm, 双面粘压三聚氰胺防火板, 所有板材截面 PVC 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配模具成型 PVC 暗拉手。</p> <p>5. 滑轨: 采用优质三节静音滑轨, 厚度≥1.2mm, 经高温喷防酸碱漆处理, 能防酸碱, 耐腐蚀, 抽送轻滑无噪音, 强度高, 能正常使用≥5 万次, 长期负重不变形。</p> <p>6. 铰链: 采用高强尼龙铰链, 耐酸碱、抗腐蚀; 可承重≥75Kg; 耐磨损、永不生锈; 开起≥5 万次无损坏; 无噪音, 不回弹, 不折断。</p> <p>7. 地脚: 采用 50mm 长不锈钢栓与 40*60*≥4mm 尼龙组合一体</p>	1	套	3600.00

		<p>的地脚，抗酸碱，耐腐蚀，防滑减震，高低可调，可调高度30mm-50mm，带防尘套。</p> <p>8. 螺丝:采用优质不锈钢螺丝，要求牢固耐用。</p> <p>▲9. 本项号产品所采用的木质基材、胶合剂、喷漆及加工工艺等均要求达到 E1 级环保标准，其它材料均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标准。</p>			
(三) 其他设备					
20	86 型插座	含底盒。采用优质多功能万用插座，适用于二三插头、圆扁插头。	50	个	25.00
21	铝合金线盒	每个铝合金线盒含 2 个 86 型插座，采用铝合金制作。	24	个	90.00
三、新做排风系统部分					
22	离心风机	<p>1. 要求为 7.5KW。</p> <p>2. 高分子复合材料外壳和风叶轮。</p> <p>3. 规格: BLF4-72-7A; 转速: 1450rpm; 风量: 11328-19531 立方/小时; 全压: 1053-1583Pa;</p> <p>4. 含支架及减震器，落地安装。</p>	2	台	8820.00
23	电线	国标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 1.5 平方, PVC 套管。	800	米	1.90
24	电线	国标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 6 平方, PVC 套管。	400	米	6.13
25	排风系统	<p>一、含玻璃钢消音器、风管、弯头、基础和打风井墙等。</p> <p>二、技术要求</p> <p>(一) 设计参数</p> <p>1. 支管路内风速 6~10m/s, 干管路内风速 6~12 m/s;</p> <p>2. 通风设备设计风量: 通风柜面风速: 0.3~0.8 m/s, 单台 1500×800×2350(mm)通风柜设计风量 1100-1500m³/h, 单台 1800×800×2350(mm)通风柜设计风量 1300-1800m³/h。</p> <p>3. 排风试剂架设计风量: 排风口面风速: 0.3~0.8 m/s, 单台 4200*500*500(mm)排风试剂架设计风量 1500-2000m³/h。</p> <p>(二) 材质要求</p> <p>1. 低噪音玻璃钢防腐离心风机:</p> <p>(1) 风机型号: BLF4-72-7A; 转速: 1450rpm; 风量: 11328-19531 立方/小时; 全压: 1053-1583Pa;</p> <p>(2) 控制方式: 变频控制;</p> <p>(3) 材质: 外壳叶轮均采用复合环氧树脂玻璃钢制作;</p> <p>(4) 排风方式: 楼顶高空排放;</p> <p>(5) 配电: 三相五线制, 电压 380V, 频率 50HZ;</p> <p>(6) 为了消除风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的震动须在楼板设风机固定座;</p>	1	项	159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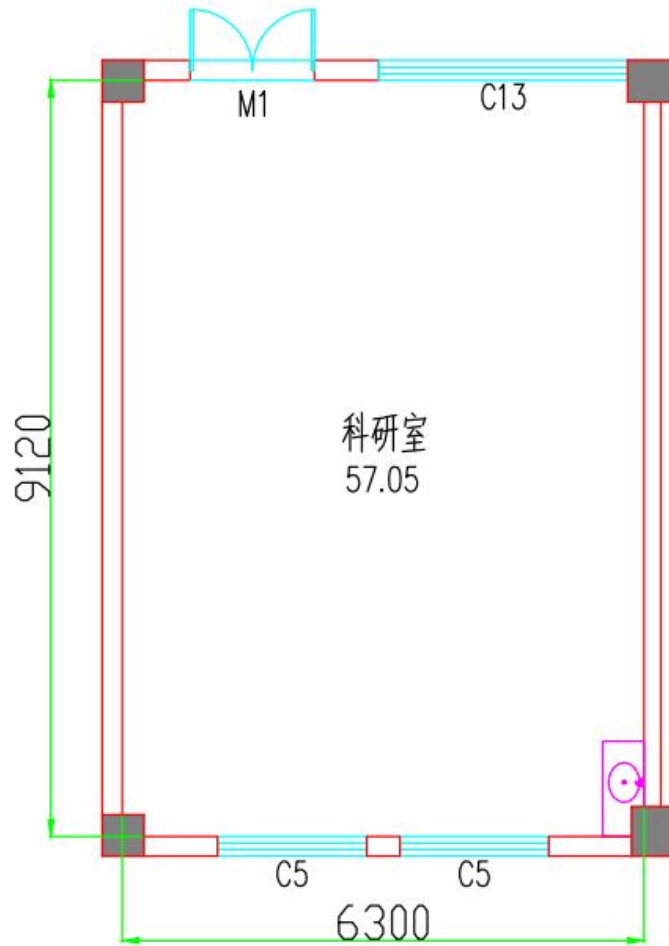
		<p>(7) 风机出口应设有防雨帽和防昆虫及啮齿动物的网。</p> <p>2. 风管：风管采用 PP 管材；焊接连接；风管具有防腐等性能，且内壁光滑；支、吊架圆管采用 A3 钢抱箍风管，方管采用经防锈处理的吊杆紧固角钢来支撑风管。</p> <p>3. 电动调风阀：可实时调节每个通风末端的压阻平衡。</p> <p>4. 消声器： (1) 阻抗复合性消声器； (2) 外壳采用有机玻璃钢制作，内衬消音纤维棉； (3)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或承插连接； (4) 性能：可有效降低噪声 15~20 分贝。</p> <p>5. 软连接：能补偿轴向、横向、角向热膨胀和安装误差，无反推力，具有消声隔震功能。</p> <p>6. 通风变频控制箱：带温控散热器，数字电压显示，控制元件采用技术性能稳定、干扰少的 COV 变频器控制。</p>			
26	水电改造	含电线 4 平方米 2300 米、给排水管开地槽等。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了解。	1	项	48274.00
四、其他项目					
27	楼板钻孔	给排水用，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进行了解。	1	项	3700.00
28	脚手架	高空作业安装管道使用，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进行了解。	1	项	3000.00
29	垃圾清理	现场施工垃圾处理，含租车、装袋、清洁，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进行了解。	1	项	8000.00
30	高空作业	外墙安装管道，具体情况于现场考察时进行了解。	1	项	19000.00
二、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p>▲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p> <p>▲2.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技术培训。</p> <p>▲3. 提供终生维护服务，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护，出现故障时，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免费保修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4. 投标人根据售后服务要求和自身情况，可于投标文件提供相应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本地售后服务保障；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零配件供应方案；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p>			
	▲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p>1. 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p> <p>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p>			
	▲付款方式	<p>1. 设备到货金额达到合同金额的 50%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总金额 70%的货款（无息）。</p> <p>2.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 5%提交）将自动转为质保金（无息），该质保金在项目免费保修期满后且所有设备无质量问题的 15 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供应商持《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转款凭证到采购人处办理退款手续，采购人一次性退还该质保金（无息）。</p>			

二、核心产品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第 2 项号产品“中央台”。
三、现场考察要求	<p>本项目涉及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及相关设备安装,且拆装改造及设备安装要求必须符合采购人现场使用要求,因无法就该情况作出完整的文字描述,将统一组织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采购人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一个投标人参加的现场考察。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规定如下:</p> <p>(1) 现场考察统一集合时间:2019年6月21日下午2时30分至3时00分(过时不候,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参加本项目现场考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现场考察集合地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临桂校区2号楼1楼大厅(桂林市临桂区飞虎路9号),联系人:郭老师,电话:0773-3975072。</p> <p>(3) 参与现场考察的人员须提供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自参与时不需要提供委托书,但须提供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前往并签到(现场考察表一式两份,投标人留存一份,采购人留存一份)。</p> <p>(4) 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视为对现场情况已完全的了解,中标后必须按采购人的现场使用要求完成项目实施。</p>
▲四、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	<p>1. 投标人必须按照“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要求”递交所投本项目货物以下原材料样品:</p> <p>(1) 第 2、11 项号货物“中央台”所涉及采用的柜体板($\geq 100 \times 100 \text{mm}$) 1 块、门面板及抽屉面板($\geq 100 \times 100 \text{mm}$) 1 块;</p> <p>(2) 第 10、19 项号货物“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厚度$\geq 1.5 \text{mm}$ 铝合金型材 1 根;</p> <p>(3) 第 2、10、11、19 项号货物“中央台、试剂柜”所涉及采用的尼龙铰链、滑轨各 1 个;</p> <p>注:如投标人所投本项目各项号产品所采用的上述原材料为同一种原材料的,则相应小样仅需提供一份即可。</p> <p>2. 型材及配件小样递交规定:</p> <p>(1) 递交时间:2019年7月3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30分(逾期递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2) 递交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p> <p>(3) 递交方式:投标人按照递交规定时间亲自将型材及配件小样送达递交地点,并办理相关接收登记手续,以邮寄方式(包括平邮、快递、货运物流)递交的将被拒绝接收,其后果自负。</p> <p>(4) 清退时间:接通知后 6 小时内(逾期领取所造成的丢失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为防冒领,领取人应出示原递交人身份证原件或原递交单位的授权书原件)。</p> <p>注:①型材及配件小样的外包装及标识不应出现暴露投标人身份的信息,如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商标等。递交前请自觉对类似信息作密封隐藏处理。否则,有可能被拒绝接受。</p> <p>②未递交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或未完整递交的或递交的型材及配件小样所表明的质量状况与投标承诺不符的,均按投标无效处理。</p> <p>③本采购项目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一律不予退还,评审结束后现场进行封存,中标人的型材及配件小样将作为验收时的重要依据。</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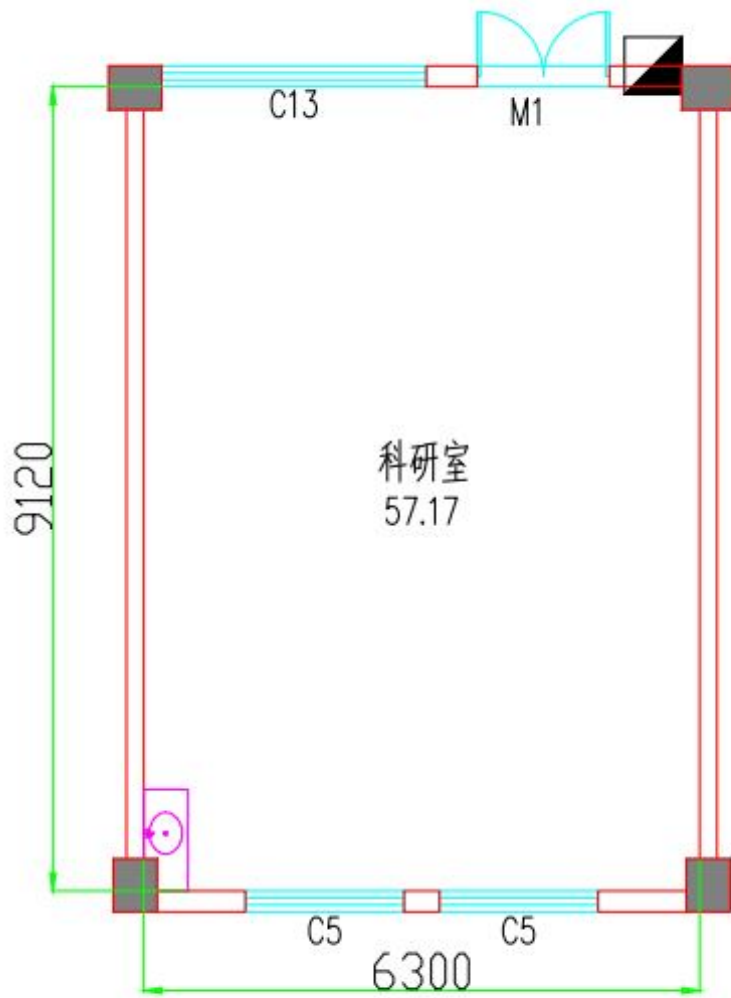
<p>五、其他要求</p>	<p>▲1. 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项目的实施技术方案，该方案可从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1）施工组织方案及技术措施、安全质量保障措施、项目实施人员配备等。（2）相关设计图及布局图：A. 设计图：包含①本项目中涉及的“中央台”与“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排风试剂架”配套安装的设计图；②本项目中涉及“边台、讲台”的设计图（以上设计图需包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B. 布局图：包含①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后的各实验台桌布局图；②309、310 室设备布局图，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中标供应商在对本项目进行实施过程中，发生损坏采购人现有设施设备的，应及时给予修复，投标人自行将此项费用综合考虑进入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p>3. 关于本项目涉及“中央台、边台、讲台、通风柜”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要求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所采用材料相应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及测试报告复印件，如投标人所投本项目“中央台、边台、讲台、通风柜”产品所采用的材料为同一种原材料的，则相应检测报告及测试报告复印件仅需提供一份即可。</p> <p>4. 投标人所投本项目中央台、边台、讲台如果分别所采用结构为同一种结构的，设计图（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相应提供一份即可。</p> <p>▲5. 本项目当中，投标人所提供的各项号产品如有同品牌同型号的，应保持所投产品单价一致。</p> <p>6. 采购人项目实施场地 309、310 实验室平面图详见附件 1；三栋三楼实验室平面图详见附件 2。</p> <p>▲7.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伍拾肆万玖仟陆佰玖拾陆元整（¥549696.00），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8.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注：以上标注“▲”项的属于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附件 1:

309、310 的实验室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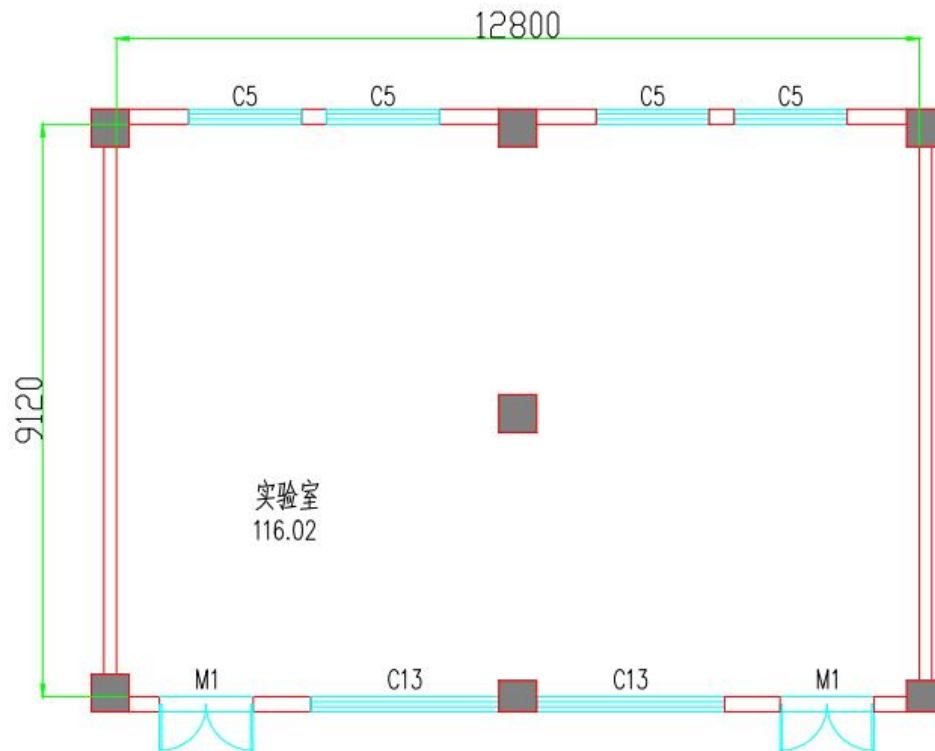
原五栋309实验室平面图



原五栋310实验室平面图

附件 2:

三栋三楼实验室平面图



三栋三楼实验室平面图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分、项目实施技术方案、产品质量保障及履约能力、售后服务、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 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50 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

①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标报价=该产品的投标报价×（1-6%）。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①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②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 50 分。

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4）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50$ 分

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2. 技术分.....13 分

（1）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分（10 分）

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响应情况进行独立评审，并按如下计分方式确定得分：

①基本分：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得基本分 10 分。

②负偏离扣分：如非▲号技术参数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最多扣 9 分。

(2) 型材及配件小样分 (3 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材质、工艺等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 ①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材质、工艺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材质、工艺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型材及配件小样的材质、工艺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分.....13 分

I.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施工组织方案及技术措施、安全质量保障措施、项目实施人员配备等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4 分。

II. 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设计图及布局图：A. 设计图：包含①本项目中涉及的“中央台”与“PP 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P 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排风试剂架”配套安装的设计图；②本项目中涉及“边台、讲台”的设计图（以上设计图需包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B. 布局图：包含①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后的各实验台桌布局图；②309、310 室设备布局图等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9 分。

- ①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 ③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有 2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6 分；
- ④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9 分。

3. 产品质量保障及履约能力分.....14 分

(1) 产品质量保障分：投标人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投“通风柜、试剂柜、边台”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 GB24820-2009《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出具的合格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的，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2) 投标人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以上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均包含有实验室台柜及实验室通风系统相关内容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3) 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且无不良记录[无不良记录,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货物的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每个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4. 售后服务分.....5 分

(1) 基本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得基本分 1 分。

(2) 承诺更长保修期：在满足基本免费保修期基础上，免费保修期每延长一年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

(3)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分：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包含本地售后服务保障、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零配件供应方案、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三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本项最多得 3 分：

- ①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良好的，得 1 分；
- ②针对性、合理性有 1 项评定为优秀的，得 2 分；
- ③针对性、合理性均评定为优秀的，得 3 分。

5. 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广西区内产品等）……………5分

(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金额比例得0~1.0分。

(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分标）金额比例得0~1.0分。

注：非节能、环保产品的不得分。

(4) 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80%以上的，得3分。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招标总金额的80%以上（含80%）。

6. 综合得分=1+2+3+4+5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按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抽签的方式决定排列次序。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依此类推。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药物化学等基础实训室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19-G1-00393-GXYL

甲方：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_____（采购人）

乙方： _____（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一、拆旧部分							
1							
二、新做台柜部分							
（一）309室新做台柜部分							
2							
...							
10							
（二）310室新做台柜部分							
11							
...							
19							
（三）其他设备							
20							
21							
三、新做排风系统部分							
22							
...							
26							
四、其他项目							
27							
...							
30							
合 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人
民币（¥ _____元）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列入现行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十二个月内止（厂家规定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货物采购需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中文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使用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超过采购要求的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乙方必须提供原装正品、全新、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经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性能测试合格后，甲方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及合同相关条款进行验收（设备调试、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消耗品由乙方提供）。设备验收不满足本文件规定的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全部退货，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 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6.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5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时间地点。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货物免费保修（维护）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且不低于采购要求的时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付款方式

1. 设备到货金额达到合同金额的 50%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货款，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总金额 70%的货款（无息）。

2. 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 5%提交）将自动转为质保金（无息），该质保金在项目免费保修期满后且所有设备无质量问题的 15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持《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

转款凭证到甲方处办理退款手续，甲方一次性退还该质保金（无息）。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超过 5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5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桂林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桂林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

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4. 商务响应表；
5.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两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桂林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
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2. 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该方案可从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1）施工组织方案及技术措施、安全质量保障措施、项目实施人员配备等。（2）相关设计图及布局图：A. 设计图：包含①本项目中涉及的“中央台”与“PP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P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排风试剂架”配套安装的设计图；②本项目中涉及“边台、讲台”的设计图（以上设计图需包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B. 布局图：包含①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后的各实验台桌布局图；②309、310室设备布局图。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有效证明文件

6.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本地售后服务保障；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零配件供应方案；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7. 现场考察表（如有，**请提供**）；

8.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2017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的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3.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16.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格式）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二、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云之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并做出如下报价：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数量×单价 ③=①×②
一、拆旧部分								
1								
二、新做台柜部分								
(一) 309 室新做台柜部分								
2								
...								
10								
(二) 310 室新做台柜部分								
11								
...								
19								
(三) 其他设备								
20								
21								
三、新做排风系统部分								
22								
...								
26								
四、其他项目								
27								
...								

30								
投标报价（大写）：				元（¥		）人民币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交付使用期：								
免费保修期：								
其中：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		
备注：若不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则此处填写“无”字样。								
说明：投标报价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邮箱：_____

办公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1.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2. 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报价表（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3. 如全部或部分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应的品目清单（标注出所投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以便评标委员会作为评审或优先采购的依据。

2.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一、拆旧部分				
1				
二、新做台柜部分				
（一）309 室新做台柜部分				
2				
...				
10				
（二）310 室新做台柜部分				
11				
...				
19				
（三）其他设备				
20				
21				
三、新做排风系统部分				
22				
...				
26				
四、其他项目				
27				
...				
30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注：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3.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附件：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格式）

包含但不限于：

（1）施工组织方案及技术措施、安全质量保障措施、项目实施人员配备等。

.....

（2）相关设计图及布局图：包含

A. 设计图：包含①本项目中涉及的“中央台”与“PP水盆及三联水龙头、PP小水槽及单联水龙头、排风试剂架”配套安装的设计图；②本项目中涉及“边台、讲台”的设计图（以上设计图需包含产品的整体结构、各功能区布局等内容）。

B. 布局图：包含①旧实验室台桌拆装改造后的各实验台桌布局图；②309、310室设备布局图。

.....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响应承诺
售后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1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2.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技术培训。 3. 提供终生维护服务，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护，出现故障时，中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问题应在24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免费保修期内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 设备到货金额达到合同金额的50%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货款，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总金额70%的货款（无息）。 2.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5%提交）将自动转为质保金（无息），该质保金在项目免费保修期满后且所有设备无质量问题的1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供应商持《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转款凭证到采购人处办理退款手续，采购人一次性退还该质保金（无息）。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5. “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相关有效证明文件：

6.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
附件：

增值售后服务方案（格式）

包含但不限于：

- ①本地售后服务保障
- ②免费保修期外维修方案
- ③零配件供应方案
- ④其他增值售后服务或其它实质性优惠措施等

.....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7. 现场考察表（如有，请提供）

8. 节能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9. 环保方面的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 2017 年以来具有同类产品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的专业技术能力说明（如有，请提供）

12.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3.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4. 投标人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6.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